

法 院 公 告

周华有：

原告厦门聚源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被告漳州市福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周华有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 0681 民初 6814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漳州台商投资区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法院

2026 年 02 月 05 日

本公告刊登在 2026 年 02 月 05 日新华网福建频道

(本公告从“新华网福建频道”下载，下载时间 2026 年 02 月 05 日)